

國立中興大學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
報到切結書

身分證字號		姓名		聯絡電話	白天： 手機：
<p>本人經由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入學招生」錄取貴校_____學系，現寄回此報到切結書以示完成通訊報到，並願恪遵「經錄取且完成報到手續者，不得再參加 113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科測驗招生、四技二專及二技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，違者取消甄試入學錄取及報到資格」之規約。</p> <p>為免口說無憑，特立此為證。</p> <p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立中興大學</p>					
錄取生簽章		家長（監護人） 簽章		日期	113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請填妥本表後，於 113 年 6 月 26 日（三）前(郵戳為憑)以掛號寄回，並在信封上註明『大一新生入學回函』。

收件者：中興大學註冊組陳小姐收

地 址：40227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